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徐燕羚

電話：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ling122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圳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1197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1197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「113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」
申請說明會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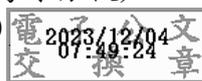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675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參與人員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
(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)，報名時請以臺北市為開課地點搜尋課程，線上會議室連結將以報名email通知，活動內容如有異動，將公告於活動網頁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News/details.aspx?sid=1186&nid=3608&mid=11262>。
- 三、本案倘有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 溫宜琳小姐（電話：02-77495428；信箱：wenwyltw@gmail.com）。
- 四、本案請貴校惠允核予出席人員出席當日公（差）假登記與



課 務派代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2年度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

